

3

“华文教育·优秀教师华夏行”和 “华文教育·资深教师华夏行”

活动通知

- 一、主办单位：国务院侨办
- 二、承办单位：陕西师范大学、新疆师范大学
- 三、协办单位：陕西省侨办、新疆区侨办
- 四、活动规模：100人。报满即止。

五、活动时间及地点：7月1日在陕西省西安市报到，1日至8日在陕西活动，8日至15日在新疆活动，15日在新疆区乌鲁木齐市结束。共计15天14晚。

六、活动内容：听取课堂教学技巧、学生学习兴趣培养、中国文化等内容的讲座；参观有关中小学，听课并交流；适当进行文化考察。

七、报名条件：一是2007年、2011年、2014年受国务院侨办表彰获“终身成就奖”、“杰出贡献奖”、“优秀奖”的华文教师（相关名单可在中国华文教育网 www.hwjyw.com 查询），二是华校资深华文教师。参加者要求身体健康，无传染性疾病、严重高血压、心脑血管、精神类疾病，非肢体残疾，非孕期。年龄不超过65岁。

八、费用：活动期间的学习、食宿以及西安至乌鲁木齐

交通费用等由国务院侨办负担。抵、离旅费，在华期间的医药费、电话费、洗衣费等以及因提前报到或延后离开发生的费用自理。

九、有关要求

1. 请参加者尽快填写报名表，并按要求及时报送。
2. 如需接机或接站，请务必提前20天将抵达航班或车次通知承办单位，以便安排接机/站。
3. 活动期间须遵守相关规定，不得擅自离开。
4. 为保证接待工作顺利进行，请勿带家属随行。
5. 如有问题请径与承办单位或主办单位联系。

十、联系方式

1. 主办单位联系人：国务院侨办文化司曹怡然
电话：0086-10-88387946
传真：0086-10-68327483
手机：13520210345
电邮：intraining@hwjyw.com
2. 承办单位联系人：陕西师范大学蔺丰辉
电话：0086-29-85307408
传真：029-85303653
手机：18009241504
电邮：lin@snnu.edu.cn